



# 国家图书馆读者卡办理须知

## 一、国家图书馆读者卡申办方法

1、年满十六周岁的中国公民，进入开架阅览室可凭第二代身份证，无须办理读者卡；进入闭架阅览室，应办理国家图书馆读者卡。

2、年满十六周岁的中国公民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（包括身份证、户口簿、军人证、护照、港澳通行证、台胞回乡证），外籍人士持护照原件，到办证处填写《国家图书馆读者卡申请表》，即可办理读者卡。

3、每人凭身份证件原件限办一卡，不得代办。首次办卡免工本费。

## 二、国家图书馆读者卡的使用办法

1、读者卡仅限本人使用，不可转借他人。

2、读者须持卡验证后，方可进入阅览室。

3、读者卡挂失和补办：读者卡丢失的，可办理挂失手续。挂失后，如找到原读者卡，凭本人身份证件到办证处解除挂失，继续使用原卡；如未找到原卡，本人凭身份证件到办证处补办新卡，原卡同时作废。补办新卡需交纳工本费（5元）。

4、退功能（退押金）：退功能时需还清所借图书，交清违约金后，本人持读者卡凭身份证件原件和押金收据退回押金；如押金收据丢失，需同时携带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办理；如他人代退押金，需同时携带持卡人和代办人的身份证件原件及押金收据；如他人代办且无押金收据的，需同时携带持卡人、代办人的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办理。

5、修改密码：读者可登陆国家图书馆网站：[www.nlc.cn](http://www.nlc.cn)或在馆内登陆计算机公共检索目录系统（OPAC），在“用户信息”项中查询本人读者卡的相关信息或修改借阅密码。可在国家图书馆局域网内登录“中国国家图书馆一卡通系统”（[http://ecard.nlc.cn/NLCWeb/user\\_login.jsp](http://ecard.nlc.cn/NLCWeb/user_login.jsp)）修改金融密码。

6、读者卡一经理办，可长期使用，需每三年注册一次。未如期注册的读者卡将暂停使用，待验证注册后可继续使用。读者个人信息发生变更，需持读者卡、身份证件原件到办证处更新信息。

## 三、注意事项

1、持卡者须遵守国家图书馆借阅规则及相关规定，如违规，我馆有权停止该卡的使用。

2、读者卡应妥善保管，以防丢失。相关密码不要随意泄露，否则一切后果须由持卡人负责。

3、基藏库是国家总书库，采取闭架方式阅览，读者需先在计算机公共检索目录系统（OPAC）上发送预约请求，由工作人员提取图书交与读者阅览。基藏书刊须当日归还，请勿携书出馆。

4、其他未列事宜须遵守馆内相关阅览点规则及其它相关规定。详见[国家图书馆网站](http://www.nlc.cn)：[www.nlc.cn](http://www.nlc.cn)的读者指南中“证卡须知”及“常见问题”中相关描述。